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3年5月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1、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7,642,17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6,611,373.7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66,735,807.85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同时，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合计转增41,528,434股，分配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249,170,606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7,642,1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72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6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8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07,642,172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49,170,606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3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5月3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5月3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2023年5月3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5月3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 序号 | 股东账号 | 股东名 |
|----|------------|-------------|
| 1 | 08*****235 |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年5月23日至登记日：2023年5月3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3年5月31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转增股本 | 本次变动后 | |
|------------|-------------|---------|------------|-------------|---------|
| | 股份数量 | 比例（%） | | 股份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1,043,484 | 0.50% | 208,697 | 1,252,181 | 0.50%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206,598,688 | 99.50% | 41,319,737 | 247,918,425 | 99.50% |
| 股份总数 | 207,642,172 | 100.00% | 41,528,434 | 249,170,606 | 100.00% |

八、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249,170,606股摊薄计算，2022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1959元。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一路16号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咨询电话：020-35812869

传真电话：020-35812912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